

证券代码：837088

证券简称：淘通科技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(一)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1、公司股东李涛、方超、宁东俊、孙娜分别质押 150,000 股、750,000 股、670,000 股、630,000 股，合计 2,200,000 股，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6%、3.28%、2.93%、2.76%，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9.63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2,2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4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借款，质押权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于 2017 年 9 月 5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2、公司股东李涛、方超、宁东俊、孙娜分别质押 700,000 股、750,000 股、300,000 股、250,000 股，合计 2,000,000 股，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3.06%、3.28%、1.31%、1.09%，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8.74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2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28 日起至 2018 年

3月27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借款，质押权人为广东一创恒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于2017年9月4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。

(二)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向银行及其他机构进行借款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1、质押权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风支行，质押对应借款额为1780万元人民币。自然人股东李涛、方超、宁东俊、孙娜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2、质押权人为广东一创恒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，质押对应借款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。自然人股东李涛、方超、宁东俊、孙娜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(三)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(一)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一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李涛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董事长、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6,855,108, 30.00%

股份限售情况及占比：5,509,581，24.11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3,850,000，16.85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：2016年6月8日质押3,000,000股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，用于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2000万银行借款提供担保。

（二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二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方超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董事、副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2,589,687，11.33%

股份限售情况及占比：2,081,016，9.11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,500,000，6.56%

（三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三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宁东俊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董事、副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2,331,693，10.20%

股份限售情况及占比：1,874,020，8.20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,330,000，5.82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：2016年11月28日质押360,000股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，用于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500万银行借款提供担保。

(四) 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四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孙娜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(如有)：董事、财务负责人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2,186,712，9.57%

股份限售情况及占比：1,757,784，7.69%

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（包括本次）：1,220,000，5.34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：2016年11月28日质押340,000股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，用于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500万银行借款提供担保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质押协议；

(二) 中国结算质押登记材料。

广州淘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6日